

服务从“心”出发 真情用“心”传递

——记仁寿县公交车驾驶员朱锦良

叶燕梅 陈远清 本报记者 廖文凯 文/图



朱锦良搀扶老人上车。

在仁寿公交线路上,有这样一位驾驶员——他把汗水洒在车厢,营造安全舒适的乘车环境;他把关爱献给每一位乘客,滋润着万千乘客的心田。他就是仁寿县公交公司的10路公交车驾驶员朱锦良。

用心开好车 乘客把他当亲人

2014年7月,朱锦良进入仁寿县公交公司,成为10路公交车的驾驶员。他深知,城市公共交通是文明建设的窗口,公交车驾驶员则是这个窗口的形象师,要让乘客透过这扇窗感受社会的温馨和友爱,就需要付出百倍的努力与汗水。

因此,自参加工作以来,朱锦良就给自己定下这样一个座右铭:干一行就得把它干好、干出特色。他常说,“我要尽最大努力开好车,用心服务好车上的每一位乘客,把温暖送给乘客,这就是我的工作原则。”

为此,工作中,朱锦良始终把乘客不满作为检验自己服务水平的标准,做到用心开车、温馨服务——与乘客说话坚持“请”字当头、“谢”不离口,看到拿行李、挑担子的乘客总要去接一接并关照地说一声“小心放好”。当车上人多拥挤时,他总是不忘提醒乘客注意保管好钱物,并引导乘客往车厢内走。有体弱多病的老人、残疾人

时,他都会起身扶他们上车,帮他们落实好座位才开车。他还帮因时间紧迫,公交卡不能及时充费的乘客带卡回公司充费……

在朱锦良所跑的线路上,经常有受到过他帮助的老百姓给他送来蔬菜、水果、鸡蛋,都被其婉言回绝了。“作为公交车驾驶员,这些都是我应该做的事情。”朱锦良说。

爱岗敬业 全心全意为乘客

为了给乘客提供一个舒适的乘车环境,安全准时地把乘客送到目的地,朱锦良每天坚持提前一个小时到单位,做好车辆出场前的例保和卫生检查工作。他还把工作中的点点滴滴记录下来,附上自己的感受和体会,促使自己不断地探索如何把服务工作做得更好。“为乘客服务,没有最好,只有更好。”秉承这一工作信念,每当他驾驶公交车迎着清晨那冉冉升起的朝阳,迎送着等候在站台上那些熟悉或不熟悉的脸庞,看着他们愉快地坐上整洁舒适的公交车,心里备感温馨和自豪。

“一个人无论干什么事,只有用心去做才会做到优秀。”朱锦良说,为乘客服务务必做到全心全意。

工作中,也有让朱锦良忧虑的事:每年清明节、春节期间,有乘客带



朱锦良勤公交车保洁。

着烟花爆竹上车;播种收割季节带汽油上车……这些都是绝对不允许的,但有的乘客不理解。因此,他在这些节点格外留意,绝不放过任何一个疑点和环节,对于携带违规“三品”的乘客,他一遍又一遍地讲解其危害性。

少说多做 笑脸迎送每一天

对于行车安全,朱锦良坚持抓长抓短,把事故消灭在萌芽状态。他的口号是,“在我身上无违章,在我身上无违纪,在我身上无事故。”3年多来,他驾驶的公交车没有发生过一起责任事故,他自己也从未有违规违纪行为的发生。

由于一贯表现良好,朱锦良于去年7月被公司党支部评为优秀共产党员。面对荣誉,他非常高兴,同时也感到肩上的担子更重了。他一如既往地少说话多做事,不折不扣地完成各项任务,受到各级领导的好评。今年3月,他调到公交1路担任行车队长,“这是公司领导对我的信任。”

公交1路人多、车多,面对新岗位、新同事,朱锦良用最短的时间熟悉情况、厘清思路,掌握每个人的特点、爱好和家庭情况,并和他们谈心。与此同时,加大管理力度,对漏班、私自调班、不按正点发车、车辆小病大修等采取治理措施。工作之余,他也用心去跟同事们拉家常、说爱好、谈子女,加深彼此的了解和信任,并把同事们提出的合理的要求和建议,及时汇报给上级以求解决。在他的带领下,公交1路发生了很大变化,漏班、私自调班、不按正点发车等情况没有了,工作效率明显提升。

公交1路从仁寿客运中心站到县医院,线路长,横跨城市繁华街道,也是城区客流量最大的公交动脉之一。在这样繁忙的线路上,朱锦良既当好战斗员,又当好指挥员,每天以高度的责任感和整洁的车厢、一流的车况、娴熟的技能、饱满的精神,笑脸迎送每一位乘客。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富强 民主 文明 和谐
自由 平等 公正 法治
爱国 敬业 诚信 友善

身边人身边事

按照四个要求 提升执法形象

本报讯(市交宣 记者 廖文凯)日前,省交通运输厅政策法规处负责人一行莅临眉山,督查我市执法形象提升活动开展情况,并召开专题座谈会。市、各区县交通运输局以及其下属执法单位分别就执法形象提升活动开展以来的情况作汇报,对完善执法形象提升活动评分标准提出意见建议。

督查组一行对我市执法形象提升行动取得的成绩给予充分肯定,并就今后工作提出四点要求:要高度重视,除

了市县局领导和市执法单位领导重视外,还要市县党委政府领导重视,要主动汇报、积极沟通;要苦练内功,加强人员证件管理,推进“三基三化”建设、信息化建设,提升执法人员精神面貌;要外树形象,完善“四统一”建设,把交通执法与服务群众需求相结合;要建立长效机制,把执法标准化、规范化用制度固化下来,建立长效管用的机制和制度。

故意遮挡号牌 轿车司机受罚

本报讯(陈少飞 记者 古良驹)近日,在眉山市城区,一名驾驶员故意用纸板遮挡号牌逃避电子抓拍,受到了记12分、罚款200元的处罚。为此,该驾驶员后悔不已,感叹这顿饭吃贵了!

当日中午12时许,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监控中心发现,眉山市城区上大南街一餐厅外停放着一辆车牌号为“川Z-XXX1”的白色小轿车车牌号异常,缺少1位数,存在故意遮挡号牌的嫌疑,指挥中队立即指派交警直属二大队赶赴现场。该小轿车驾驶员远远看到

交警后,迅速将纸板取下,露出“川Z-XXX18”完整车牌。之后,该驾驶员在民警面前还狡辩,不承认其违法行为。然而,他取下遮挡号牌的过程已被监控记录得十分清楚,并已全程录像取证。

在证据面前,该驾驶员只能认罚。经调查,该驾驶员为了吃午饭,不想被电子监控抓拍,心存侥幸,用纸牌遮挡号牌。随后,民警对该驾驶员进行了严厉的批评教育,并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给予其记12分、罚款200元的顶格处罚。

彭山路政:“四个加强”治理抛洒滴漏



路政执法人员检查货运车辆。

本报讯(孟成兵 记者 廖文凯 文/图)发放宣传资料,接待法律咨询,严查抛洒滴漏……今年以来,彭山区路政大队加强对超限超载、抛洒滴漏车辆的查处力度,消除公路安全隐患,减少公路扬尘对大气的污染,环境治理取得成效。

加强对辖区内货运车辆的整治力度。针对彭山区内货运车辆采取三项整治措施:转运泥土的车辆,出厂门必须把轮胎冲洗干净才能上路;货运车辆必须按照超限标准进行装载,不能超高超限装货;货运车辆出厂必须搭好篷布,不能有抛洒滴漏现象。

加强对辖区过境货运车辆的整治力度。针对过境货车,该大队以青龙超限检测站为依托,采取24小时不间断治理超限;以流动治超为辅,不定时不定点地对超限超限车辆

进行打击。对抛洒滴漏、不搭篷布的货车坚决查扣,直至消除安全隐患才予以放行。

加强巡查力度。针对超限超限和抛洒滴漏车辆,该大队加强巡查力度,不管白天还是夜晚,巡查中队对辖区内主要干道进行全方位巡查,发现一辆超限超限、抛洒滴漏车辆就坚决查处一辆。

加强源头管理力度。通过排查确定全区7个纳入管控的重点砂石货运源头企业,制定砂石车辆装载示意图,规定“四不出厂”,即篷布搭载不规范不出厂、车厢外壁不干净不出厂、轮胎不干净不出厂、车辆违规超限超限装货不出厂,并在彭祖大道与国道245线交叉路口、武阳镇路口、青龙检测站等地设立4处抛洒滴漏治理点,加强对过往车辆的检查。

洪雅路政:采取有力措施 推进环境治理

本报讯(洪交宣 记者 廖文凯)日前,洪雅县路政大队积极推进环保举报投诉办理工作,对于该县高庙镇西镇小区居民反映的环保问题,采取在西镇至大房基施工便道设置花杆2处,打围1处禁止货车通行,污染源得到有效控制。

同时,该大队加强在七越路七里路段与景区道路连接处的路政巡查,在涉及西镇建设干线上安排4名路政执法人员、1台路政执法车辆不间断

进行巡查,防止施工车辆进入干线公路行驶,严查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确保不发生扬尘现象;对“七里坪”“云中花岭”路段进行整治,加大对该路段货运车辆抛洒滴漏的治理,并结合西镇货运车辆整治行动,派专人对该路段进行巡查监管,将日常巡查与“路长制”巡查结合起来,做到“有人管、管到位”,确保该路段无抛洒滴漏和超限超载情况,督促施工单位合理安排,避开群众正常休息时间施工,杜绝噪声污染。

斑马线上车不让人,遭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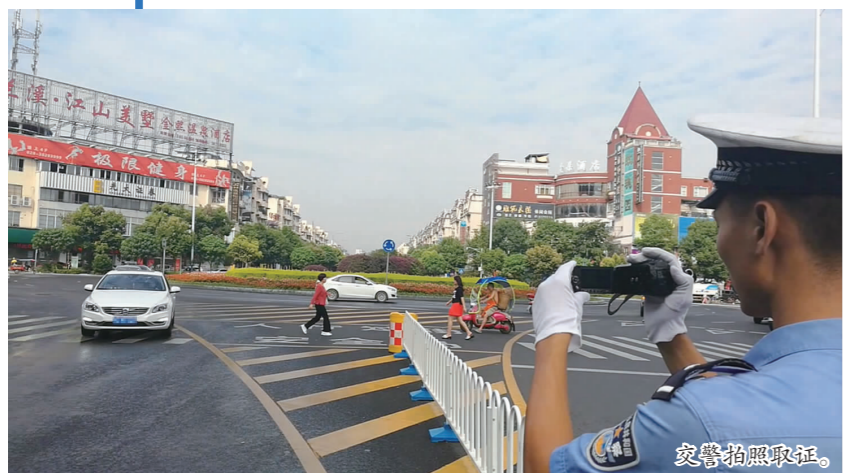
交警实时记录违法车辆。

近日上午,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直属二大队在眉山市城区宏远盖丽广场附近,查处行人正在通过人行横道未停车让行的机动车,并在现场进行交通安全教育。

为了让司机和广大网友充分了解有关的交通法规,践行“文明行车、礼让行人”,眉山日报、眉山网等十余家媒体现场见证了整个过程。

王嘉 实习生 赵慧
本报记者 古良驹 摄

依法治市 推动眉山发展



交警拍照取证。



违规驾驶员接受交警处理。

推进绿色发展

众博汽车 精养专家
维修 钣喷 轮胎 美容
地址 东坡区诗书路183号
(西门牌坊)
电话 028 3866999

建设美丽四川

眉山一大物流有限公司
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地址:眉山市铁环路160号
电话:02838280518